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联 合 国 | CAT/C/70/D/976/2020 |
| 联合国徽标 |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、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| Distr.: General26 May 2021Chinese Original: English |

禁止酷刑委员会

 委员会根据《公约》第22条通过的关于第976/2020号来文的决定[[1]](#footnote-2)\* [[2]](#footnote-3)\*\*

来文提交人： S.I.A.M. (由律师Ridha Ajmi代理)

据称受害人： 申诉人

所涉缔约国： 瑞士

申诉日期： 2020年1月10日(首次提交)

实质性问题： 遣返至埃及；酷刑和其他虐待风险

 鉴于获悉缔约国当局已承认申诉人为难民并向她发放了瑞士居留证，并且申诉人接受了缔约国请委员会停止审查来文的请求，委员会在2021年4月28日的会议上决定停止对第976/2020号来文的审查。

1. \* 委员会第七十届会议(2021年4月26日至28日)通过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
2. \*\*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本来文的审查：艾萨迪亚·贝尔米、克劳德·海勒、埃尔多安·伊什詹、柳华文、伊尔维亚·普策、阿娜·拉库、迭戈·罗德里格斯－平松、塞巴斯蒂安·图泽、巴赫季亚尔·图兹穆哈梅多夫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)